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储气库卤水制盐综合利用工程所需液体盐装船机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AJD-GZ-2025110005-001-HA）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储气库卤水制盐综合利用工程所需液体盐装船机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招标人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企业自筹35%，银行贷款65%。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储气库卤水制盐综合利用工程所需液体盐装船机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编号：HAJD-GZ-2025110005-001-HA

2.2 招标内容：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储气库卤水制盐综合利用工程所需液体盐装船机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范书。

2.3 招标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液体盐装船机	设备尺寸DN250,单台设计流量250m^3/h，设计压力1.6MPa	台	1	详见技术规范书

2.4 交货地点：淮安区平桥临港产业园上河作业区综合码头前沿。

2.5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4个月内投标人交清全部设备，投标人现场指导安装设备，设备安装完成后，根据招标人通知30日内调试结束。（如因招标人原因需推迟交货期，则招标人应提前通知投标人）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且为制造商。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其他证明合法身份的文件扫描件。

（2）财务要求：提供连续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成立年份不足的，提供成立以后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投标将被否决：①有否定意见、保留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②资产负债率高于 80%（含）；③连续三年净利润为负数。

（3）投标人（投标设备）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有 1 台管径不小于 10 寸（DN250）具有全自动对接的装卸臂供货业绩。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要求的业绩合同扫描件、合同对应的增值税发票扫描件（附发票清单明细，一个合同列一个发票清单明细，所提供发票必须上传到“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开票日期须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后且本项目招标公告开始发布之日前）、验收合格单或其他可证明设备质量合格的证明材料。如合同中不能反映上述设备参数的，还须提供相对应的技术协议文件或其他能够反应上述设备参数的证明材料，仍不能反映上述设备参数的，不予认可。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业绩不予认可。

（4）信誉要求：投标人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提供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扫描件、②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扫描件、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扫描件，所需材料缺一不予认可，否则视为未提供。报告生成时间（日期）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

（5）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应当具有管径不小于 10 寸（DN250）全自动对接功能的液体盐装船机设计、制造、质量控制、经营管理的资格和能力（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

书原件扫描件）。

②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发票均已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③投标人从注册成立后至参加本投标之日止，在企业销售经营活动中，没有发生和经人民法院判决生效的行贿行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④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意事项：

（1）招标文件中涉及到的诚信库，是指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库信息系统（网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

①请招投标各方主体提前注册、登录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库信息系统（网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及时录入企业相关信息及佐证材料，避免影响正常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可点击登录页面下方“用户手册”查看操作指南（咨询电话：025-83668675）。

②招投标各方主体使用系统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和系统维护单位联系，联系电话：0517-80996058,18962289236。

（2）业绩证明材料如在诚信库中没有对应模块上传，请在“竣工验收证明”模块中上传，如“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模块中容量不够，可在“企业业绩”的其他模块中上传。

（3）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诚信库链接的所有材料，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同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当诚信库链接无法访问时，便于评标委员会通过查看电子投标文件中原件扫描件的方式开展评标工作，若投标人未将本次招标要求提供诚信库链接的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评标时，若发现投标文件中部分或全部投标人的诚信库链接无法访问的特殊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可不再查看诚信库链接仅对投标人提供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即可。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http://ggzy.huaian.gov.cn/）；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选用：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淮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4.3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及后续答疑、澄清及补充文件均在网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投标人通过登陆淮安市公共资源全程电子化交易平台下载。对于后期的补充文件发布招标人不再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及时查阅、下载补充文件。

4.4 项目收取工具维护费 100 元及手续费 5 元。

注：投标申请人直接在招标文件下载系统中下载招标文件，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申请人方可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未在网上提交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CA 办理程序及资料详见: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CA 证书办理点:淮安市深圳路 16 号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大厅:CFCA 认证联系人:孙工，联系电话:13390758831;国信 CA 认证联系人:何银平，联系电话:18952327879:网上操作如遇技术问题，电话:4008503300。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 年 12 月 12 日 9 时 30 分，通过登陆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经认证的 CA 锁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淮安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为：

http://ggzy.huaian.gov.cn:50088/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3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不见面开标大厅具体事项见招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uaian.gov.cn/）。

7.其他

本项目的监管部门为：淮安区工信局。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市淮安区海棠大道 18 号

联系人：陆工

电话：0517-87037062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南京长江国际航运中心 D 座 16 楼 1607 房间

联系人：齐文楷

电话：025-86637438